

立法院第 8 屆第 3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 8 分至 11 時 38 分

地點：本院紅樓 302 會議室

出席委員：林正二 尤美女 賴士葆 廖正井 林鴻池 呂學樟
王惠美 謝國樑 柯建銘 潘孟安 顏寬恆 吳宜臻
洪秀柱 潘維剛
委員出席 14 人

主席：呂委員學樟

列席：專門委員 陳清雲

主任秘書 劉彥麟

紀錄：簡任秘書 蘇純淑

簡任編審 葉育彰

科 長 周厚增

報告事項

一、本院第 8 屆第 3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及地點，業經本院第 8 屆第 3 會期第 1 次會議決定照案通過在案。

二、宣讀本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。

選舉事項

選舉第 8 屆第 3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。

一、請推定發票員

決定：請尤委員美女擔任

請推定唱票員

決定：請尤委員美女擔任

請推定記票員

決定：請廖委員正井擔任

請推定監票員

決定：請廖委員正井擔任

二、選舉結果

出席委員 14 人

發出票數 14 張

有效票 14 張

無效票 0 張

開票結果：呂委員學樟 5 票

廖委員正井 5 票

尤委員美女 4 票

主席宣告：呂委員學樟及廖委員正井當選為立法院第 8

屆第 3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召集委員。

散會